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陕西咸沣东审服准字（2019）241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关于陕西基石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沣东新城 分公司机器人减速器零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陕西基石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沣东新城分公司：

你单位报来《陕西基石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沣东新城分公司机器人减速器零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国家建设项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结合专家技术评估意见，经我局审议，现批复如下：

一、陕西基石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沣东新城分公司机器人减速器零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位于西咸新区沣东新城上林街办北槐村董志超水泥预制厂内。项目租赁董志超水泥预制厂厂房进行建设，占地面积 2330m²，建筑面积 2540m²，主要建设内容有 1 条机械零部件加工生产线、生活用房以及办公室等配套附属设施。项目运营后可年生产 160t 机器人减速器零配件，代加工采煤设备用回转器、接头零配件 140 吨。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 万元。

我局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地点、性质、规模，建

设和运行时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和投入运行后，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采用低噪声设备、消声减振、隔声等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二）食堂餐饮油烟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至食堂顶部高空排放。

（三）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固废应分类收集处置。废稀释切削液、废稀释切削液桶、废防锈油、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手套及棉纱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在符合标准的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预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由专人定期清掏外运堆肥。

三、该项目在建设中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一）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入使用。项目建成运行后，按规定程序进行验收。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19年12月13日

抄送：江西鑫环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